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证券代码:601866 公告编号:2026-003

##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远海发”)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2月9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2月13日以书面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有效表决票为8票。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本公司2026年投资及资产处置计划的议案》

经董事会一致审议通过,批准公司2026年投资及资产处置计划。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于会前召开第七届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对议案进行审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增补本公司2026年投资及资产处置计划的议案》

经董事会一致审议通过,同意增补投资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申请2026年度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额度的议案》

经董事会一致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交易,交易品种包括利率掉期、外汇远期等,2026年度交易额度为23亿美元,18亿元人民币,本年度金融衍生业务的发生规模不超过上述额度,不涉及保证金和权利金。上述额度业务开展期限为2026年2月13日至2026年12月31日。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工程师在上述额度内审批具体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实施方案。

详情请见同日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中远海发关于子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4)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于会前召开第七届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议案进行审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增补本公司2026年投资及资产处置计划的议案》

经董事会一致审议通过,同意增补投资战略委员会成员,即日生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6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的公告》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于会前召开第七届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议案进行审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增补本公司2026年投资及资产处置计划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修订《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原则性同时废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工资总额调整的议案》

经董事会一致审议通过,批准2025年度工资总额调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于会前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议案进行审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增补本公司2026年投资及资产处置计划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1866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公告编号:2026-004

##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子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所属子公司为合理控制利率、汇率风险,秉持中性的风险管理原则,拟开展货币类金融

生业务,交易品种包括利率掉期、外汇远期等,2026年度交易额度为23亿美元,18亿元人民币,本年度金融衍生业务的发生规模不超过上述额度,不涉及保证金和权利金。上述额度业务开展期限为2026年2月13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申请2026年度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额度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公司所属子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以控制利率、汇率风险为目的,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履约风险、法律风险及境外交易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申请2026年度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交易概述

#### (一)交易目的

公司所属子公司为合理控制利率、汇率风险,秉持中性的风险管理原则,拟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具体项目如下:

公司所属子公司存在一定的美元净资产敞口,通过外汇远期交易能够有效控制汇率波动时产生的风险;公司所属子公司可通过利率掉期交易将浮动利率贷款转换为固定利率贷款,以控制利率波动的市场风险。(以下简称“本交易”)

本交易有真实的业务背景和客观的业务需要,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本交易中,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在交易币种、套期比率、时间等方面都满足套期有效性。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致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可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

(二)交易额度  
2026年度交易额度为23亿美元、18亿元人民币,其中,外汇远期额度为15亿美元,利率掉期额度18亿元人民币和8亿美元。本年度金融衍生业务的发生规模不超过上述额度,不涉及保证金和权利金。上述额度业务开展期限为2026年2月13日至2026年12月31日。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工程师在上述额度内审批具体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实施方案。

(三)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地点和场所:在境内或境外以场外交易方式进行。

2、交易对手:为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经营资质和信用评级良好的金融机构。

3、交易方式为:同意增补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合同尚未签订、合同生效条件、附加条件以及争议处理方式等条款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额度使用期限  
上述额度使用期限为2026年2月13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申请2026年度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额度的议案》,本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交易风险分析:第一,市场风险,即因市场价格波动,导致金融衍生交易可能出现亏损的市场风险。第二,履约风险,即因交易对手可能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衍生品合约,导致公司产生经济损失或其他损失的履约风险。第三,法律风险,即因相关法律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造成合约无法正常履行,导致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的法律风险。第四,境外交易风险,如金融衍生交易在境外开展,可能发生交易所在地政治、经济和法律风险的境外交易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在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前提下,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公司具体实施金融衍生业务遵循《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实施细则》操作。公司严格执行事中事后监督,人员分离原则,由公司管理层审批交易,交易人员、品种及额度明确,按规定程序审批后进行操作。公司风险监控措施完善,截至目前未发生应报告的重大风险事件。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可开展上述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有利于控制利率、汇率风险,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周期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进行套期保值有效性测试。符合套期确认条件的金融衍生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进行会计处理。

五、备查文件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货币类金融衍生交易额度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1866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公告编号:2026-004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子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所属子公司为合理控制利率、汇率风险,秉持中性的风险管理原则,拟开展货币类金融

证券代码:0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10

债券代码:198451 债券简称:21深高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深高01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简称:G23深高1  
债券代码:241018 债券简称:24深高01  
债券代码:241019 债券简称:24深高02  
债券代码:242050 债券简称:24深高03  
债券代码:242539 债券简称:25深高01  
债券代码:242780 债券简称:25深高Y1  
债券代码:242781 债券简称:25深高Y2  
债券代码:242972 债券简称:25深高Y3  
债券代码:242973 债券简称:25深高Y4  
债券代码:244479 债券简称:26深高01

##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业务名称:七天通知存款。  
● 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4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有关事项已经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七天通知存款风险低,但不排除其受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更好地实现资金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维护股东权益。

(二)现金管理期限  
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办理人民币40,000万元七天通知存款业务。

(三)资金来源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8号),本公司于2025年3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02,819,999.1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79,236,514.7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验字(25)第00062号)。

本公司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前期收回的原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以结构性存款方式存放的4亿元人民币资金。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告“五、进展披露”。

二、募集资金管理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理财投资业务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开展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现金管理产品,并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或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户办理,确保募集资金业务安全合规。

2.公司现金管理业务由专业财务人员负责日常管理与操作,投资决策遵循审慎原则,履行合规审核及审批程序。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并每半年将现金管理情况通过《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审计至少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4.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将持续关注募集资金实际管理与使用情况,独立董事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出具鉴证报告。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办理的七天通知存款保本本金和收益,风险可控。公司办理上述七天通知存款业务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到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办理上述七天通知存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会计处理方式及披露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本次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产品通过“银行存款”、“应收利息”、“利息收入”等会计科目核算(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5年5月,公司认购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该结构性存款已赎回,本金40,000万元全部收回,获得收益671.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委托总金额 币种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40,000 2025/5/19 2025/5/13 3.27% 40,071.67 671.67

有关该笔结构性存款的进一步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25年5月15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10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业务名称:七天通知存款。  
● 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4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有关事项已经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七天通知存款风险低,但不排除其受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更好地实现资金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维护股东权益。

(二)现金管理期限  
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办理人民币40,000万元七天通知存款业务。

(三)资金来源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8号),本公司于2025年3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02,819,999.1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79,236,514.7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验字(25)第00062号)。

本公司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前期收回的原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以结构性存款方式存放的4亿元人民币资金。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告“五、进展披露”。

二、募集资金管理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理财投资业务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开展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现金管理产品,并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或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户办理,确保募集资金业务安全合规。

2.公司现金管理业务由专业财务人员负责日常管理与操作,投资决策遵循审慎原则,履行合规审核及审批程序。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并每半年将现金管理情况通过《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审计至少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4.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将持续关注募集资金实际管理与使用情况,独立董事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出具鉴证报告。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办理的七天通知存款保本本金和收益,风险可控。公司办理上述七天通知存款业务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到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办理上述七天通知存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会计处理方式及披露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本次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产品通过“银行存款”、“应收利息”、“利息收入”等会计科目核算(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5年5月,公司认购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该结构性存款已赎回,本金40,000万元全部收回,获得收益671.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委托总金额 币种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40,000 2025/5/19 2025/5/13 3.27% 40,071.67 671.67

有关该笔结构性存款的进一步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25年5月15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10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4

##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 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标的为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嘉华东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控股”)持有的公司17,460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8.99%。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嘉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02,484,1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6%。

●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前次拍卖的基本情况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12月29日10时至2025年12月30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通过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嘉华控股持有的公司21,750万股股票,本次拍卖成交股数为4,290万股,剩余17,460万股流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01)。

二、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情况  
公司通过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信息获悉,上述流拍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具体情况如下:

1. 拍卖标的:嘉华控股持有的公司17,460万股股票。

2. 拍卖时间:2026年3月1日10时至2026年3月2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

3. 拍卖平台: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

4. 拍卖价格:二拍起拍价:9.2元/股,保证金:0.46元/股,增价幅度:0.04元/股,最小申报数量:100万股。

5. 拍卖方式: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保留价即为起拍价,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起拍价,方可成交。

6. 其他事项:本次拍卖股票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所持股票,买受人应自行关注证券监管规则等相关限制性要求。

7. 具体内容详见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的拍卖公告。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标的为公司控股股东嘉华控股持有的公司17,460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8.99%。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02,484,1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6%。

3.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4.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3

##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 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控股”)持有公司股份214,209,4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3%,本次被冻结1,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0.47%,占公司总股本的0.05%。

● 万通控股系公司第二大股东,与控股股东嘉华东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控股”)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02,484,1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6%。其中,累计冻结标的417,494,770股,累计被冻结24,873,629股,合计占其持股总数的88.04%,占公司总股本的22.77%;累计冻结标的626,420,87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124.47%,占公司总股本的32.19%。

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收到万通控股来函告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轮冻股份数量(股)	冻结/轮冻比例	是否涉及限售股份	冻结/轮冻日期	冻结/轮冻期限	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万通控股	1,000,000	0.47%	否	2026年2月13日	2026年2月13日	北京富源恒兴人担保案	司法冻结

注:以上数据如果有误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标记/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累计被标记/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标记/冻结股份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冻结比例	累计被冻结/轮冻股份数量(股)	累计被冻结/轮冻比例
嘉华控股	298,194,770	14.85%	0	298,194,770	100%	14.85%
万通控股	214,209,419	11.03%	24,873,629	11.61%	71,986,748	33.63%
合计	512,404,189	25.88%	24,873,629	4.85%	71,986,748	14.12%

注:1、以上数据如果有误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2、“累计冻结数量”未包含轮冻冻结数量。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累计冻结轮冻626,420,87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124.47%,占公司总股本的32.19%。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 股东来函告知,万通控股及嘉华控股与公司经营业务独立,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业务重组等产生影响。股份冻结或标记均为借款合同纠纷,万通控股及嘉华控股正在与债权人进行协商处理,争取尽快与各债权人达成和解。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最近一年存在债务逾期1301万元,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因债务问题引发的合同纠纷正在协商解决中。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有关万通控股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并积极配合东方控股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3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04号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于2026年2月13日在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6号本行总行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亲自出席13名,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副董事长主持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普惠金融业务2026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04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关于2026年度固定资产配置预算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2026年内部审计项目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04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普惠金融业务2026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